

关于国泰融丰定增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转换为 上市开放式基金（LOF）的提示性公告

《国泰融丰定增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》（以下简称“基金合同”）于2016年5月26日生效。根据基金合同和国泰融丰定增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（以下简称“本基金”）招募说明书的有关规定，本基金的封闭期自2016年5月26日起至2017年11月26日止，自2017年11月27日起，本基金转换为上市开放式基金（LOF），基金名称变更为“国泰融丰外延增长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（LOF）”。

本基金转换为上市开放式基金（LOF）后，本基金的投资目标、投资策略、投资范围、投资比例限制、业绩比较基准和收益分配等条款，相应适用于基金合同中本基金转换为上市开放式基金（LOF）后的有关约定，详见基金合同。

本基金转换为上市开放式基金（LOF）后，基金份额仍在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交易。本基金场外简称变更为“国泰融丰外延增长灵活配置混合（LOF）”；场内简称及基金代码不变，场内简称为“国泰融丰”，基金代码为“501017”。

本基金的申购、赎回自封闭期届满并转换为上市开放式基金（LOF）之日起不超过3个月开始办理，具体的业务时间将另行公告。

如有疑问，请拨打本基金管理人客户服务电话400-888-8688，021-31089000或登录本基金管理人网站（www.gtfund.com）获取相关信息。

特此公告。

国泰基金管理有限公司
二〇一七年十一月二十日